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EXCEL DEVELOPMENT (HOLDINGS) LIMITED

怡益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72)

股權高度集中

應聯交所要求，現就本公司之股權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二十一日高度集中於數目不多之股東手上而刊發本公佈。

鑑於股權高度集中於數目不多之股東手上，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應注意，即使只有少量股份成交，亦可引致股價大幅波動，彼等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要求，現就怡益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股權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二十一日高度集中於數目不多之本公司股東(「股東」)手上而刊發本公佈。

股權高度集中

本公司知悉，就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五日發表的一份公佈(「證監會公佈」)。

誠如證監會公佈所披露，證監會最近曾就該公司之股權分佈進行查訊。查訊結果顯示該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二十一日，有十九名股東合共持有36,986,127股該公司股份（「股份」），相當於該公司之已發行股份之18.5%。有關股權連同由該公司一名主要股東持有之150,000,000股（佔已發行股份75%），相當於該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二十一日已發行股份總額之93.5%。因此，僅餘13,013,873股（佔已發行股份6.5%）由其他投資者持有。

該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二十一日之股權架構如下：

	所持股份數目 (股數)	佔已發行股份 總額百分比 (%)
Youth Force Asia Limited (附註1)	150,000,000	75.00
十九名股東	36,986,127	18.50
其他股東	13,013,873	6.50
	<u>200,000,000</u>	<u>100.00</u>

附註1：Youth Force Asia Limited由姜建輝先生全資擁有。

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一日至十一月八日期間，該公司股份之收市價介乎於4.5港元及4.96港元之間，而每日平均成交量為35,919股。期後，該公司股份之收市價由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九日的4.86港元，大幅上升70.8%至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二十一日的8.3港元，每日平均成交量為490,444股。

自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九日以來，除其他外，該公司曾發出以下公告：

- 1) 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二十四日，該公司公佈其控股股東股權結構之變動。該公司收到Youth Force Asia Limited（該公司控股股東，持有該公司已發行股份的75%）通知，姜建輝先生已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二十二日出售Youth Force Asia Limited已發行股份的28%股權予一名獨立的第三方，在股份轉讓後，姜建輝先生於Youth Force Asia Limited之股權減少至已發行股份的71%。
- 2) 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二十五日，該公司公佈其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錄得股東應佔溢利約20,100,000港元，而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則錄得股東應佔虧損2,200,000港元。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十月十八日曾發出了正面盈利預告，預計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將錄得綜合淨盈利不少於16,000,000港元。

該公司在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日之收市價為8.3港元，較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九日的收市價4.86港元高出70.8%。

以上資料摘錄自證監會公佈，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並無獨立核實有關資料(除Youth Force Asia Limited所持股權外，根據本公司之權益披露存檔、股份所報收市價及本公司刊發之公告列報)。更多詳情，敬請參閱證監會公佈。

公眾持股量

根據現有資料及據本公司董事會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本公司確認，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作出之權益披露，於本公告日期，50,000,000股股份由公眾人士持有，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25%。故本公司已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所規定保持足夠公眾持股量。

鑑於股權高度集中於數目不多之股東手上，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應注意，即使只有少量股份成交，亦可引致股價大幅波動，彼等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怡益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王顯碩

香港，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王顯碩先生及邢濱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朱燕燕女士、葉棣謙先生及陳繼榮先生。